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南投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科員 吳政群
電話：049-2222106#2241
傳真：049-2234476
電子信箱：person53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鹿谷鄉鹿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退字第1110034952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376480000A_1110034952_ATTACH1.pdf、376480000A_1110034952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調增111年度軍公教員工待遇，並俟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奉總統公布後，溯自111年1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111年1月28日院授人給字第11100000011號函辦理。

二、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業經立法院第10屆第4會期於111年1月28日三讀通過，該預算案俟總統公布始完成法定程序。

三、有關調增111年度軍公教員工待遇，聘用、約僱人員酬金薪點折合率，本府比照行政院通案調至每點新臺幣129.7元。

四、相關檔案併公告於本府人事處網站-表單下載，請自行下載運用。

五、檢送前揭原函暨修正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」，並自111年1月1日生效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(南投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

人事室　收文:111/02/10
1110000455　有附件

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、南投縣各鄉鎮市衛生所

副本：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(含附件)、南投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(含附件)、南投縣政府人事處(含附件)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02/09 15:36:06

裝 訂 線